

## 全面推进污染物减排

### 31个国家减排目标责任书项目全部完成

本报讯 按照《“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削减目标责任书》要求,呼和浩特市通过积极实施工程减排、结构减排、管理减排等多项措施,全面推进“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据统计,2011年~2014年,呼和浩特市共削减二氧化硫9881.5吨、氮氧化物27166.9吨、化学需氧量3484吨、氨氮119.3吨。

截至目前,呼和浩特市列入国家减排目标责任书项目共31个,已于2014年全部完成,列入自治区减排

目标责任书项目共67个,目前已完成63个,其他4个正在推进中,预计2015年年底全面完成。

此外,全市18台共770万千瓦火电机组全部完成脱硫、脱硝、除尘改造;城发、富泰等供热企业4台400蒸吨锅炉脱硫、除尘工程完工,27台2200蒸吨锅炉基本完工;重点工业企业共13台1305蒸吨锅炉脱硫、脱硝工程完成,3台500蒸吨锅炉脱硫、脱硝工程正在推进中。

沈碧馨

## 尾气智能化检测 宣教形成“一网双微”格局 环保信息化智能化水平提升

本报讯 呼和浩特市积极借助“互联网+”行动的有利契机,在环境宣教和机动车尾气检测方面逐步提升环保工作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呼和浩特市强化机动车环保检测网络化管理,实现了机动车环保检测站与国家、自治区、市三级环保部门联网,对机动车排气检测中的数据评估,5项基本条件和22项建设指标全部满足国家考核的标准要求。

同时,呼和浩特市充分运用新手段提供环保服务,使公众及时了解环保工作动态,不断提升环保关注度与影响力,传播环保正能量,真正发挥公众平台的宣传教育作用,不断推进全市环保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随着“呼和浩特环保”微信公众

平台正式上线,呼和浩特市环保工作已构建了门户网站、官方微博、官方微信的“一网双微”宣传格局,实现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的双管齐下,进一步加大了线上宣传力度,提升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化环境宣传水平。

同时,呼和浩特市充分运用新手段提供环保服务,使公众及时了解环保工作动态,不断提升环保关注度与影响力,传播环保正能量,真正发挥公众平台的宣传教育作用,不断推进全市环保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康舒宁

## 打造宜居城区 改善环境质量

### 新城区通过国家级生态示范区技术评估

本报讯 近年来,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通过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全面推动生态区建设工作,于今年顺利通过国家级生态示范区技术评估,5项基本条件和22项建设指标全部满足国家考核的标准要求。

新城区是内蒙古中西部地区首个创建国家级生态示范区的地区,也是全内蒙古自治区首个城区创建国家级生态示范区的地区。多年来,新城区紧紧围绕打造宜居城区、改善环境质量、优化产业结构的奋斗目标强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取得了新突破、新成果,助推首府生态文明建设迈上了新台阶。

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新城区全面实施生态区生态保护区综合治理工程,治理总面积达150平方公里,新城区占85%,共127平方

公里。新城区流转了10万多亩土地,栽植各类苗木1000万株。同时,加大青山前坡地区污染企业治理力度,共关停取缔污染企业152家,拆除排污设备162套,区域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全面降低碳排放,积极完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提高治理水平。2010年以来,新城区废水处理能力增加了3.6倍,通过燃煤锅炉拆并整合、煤改气及脱硫除尘等有效措施,每年可削减二氧化碳1000多吨、氮氧化物190多吨,减排粉尘、烟尘近1000吨,城区空气质量明显改善。

同时,新城区加强综合整治,对沿山乱挖滥采形成的8个沙坑进行了彻底整治,通过植树绿化、平整沙坑、护好边坡等措施,消除地质灾害隐患,恢复生态环境。

朱瑞祥

## 土左旗全力整顿煤炭物流园

### 整改56家煤炭企业,外运煤炭70.5万吨

本报讯 按照全市大气和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要求,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以下简称土左旗)积极推进沙尔营煤炭物流园整改工作。

土左旗对物流园煤炭企业实行24小时不间断巡查,要求煤炭企业只出煤、不进煤,运煤车辆必须用苫布覆盖,煤堆实行喷淋固化,装卸过程即时喷淋。对煤炭企业的环保设施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营。

截至目前,土左旗在沙尔营煤炭物流园整治工作中,共出动执法人员330人(次),整改煤炭企业56家,对现储煤27家企业下达催告通知书,37家煤炭企业现已有12家清理完设备及储煤,17家煤炭企业场地煤炭已清理完。

据了解,煤炭物流园64家煤炭企业共计存煤80万吨,目前已外运煤炭70.5万吨,现场存煤9.5万吨。下一步,土左旗将进行后续清理工作。

贾晶



呼和浩特市开展青山前坡污染企业综合整治行动,图为工作人员正在拆除选场。

## 落实环境保护部督察整改要求,举一反三,找出122个问题

# 呼和浩特对照问题立行立改

### ◆本报记者杨爱群 通讯员云素枝

“立行立改,边查边改,以认识到位、措施到位、整改到位为目标,进一步促进首府环保工作再上新台阶。”这是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委副书记、代市长李杰翔在主持召开市政府(2015)第11次常务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全市大气和水环境治理综合督察问题整改意见落实时的会议要求。

### 立行立改,列出122个环境问题清单

2015年8月,受环境保护部委托,华北环境保护督查中心会同内蒙古自治区环保厅向呼和浩特市政府反馈了大气和水环境治理综合督察情况,指出了呼和浩特市环境治理存在的八大问题。

为了全面落实环境保护部督查组的整改要求,呼和浩特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迅速成立了以市长为组长的整改工作领导组,坚持发展与保护并重,以改善大气和水环境质量为重点,连续召开3次市政府常务会、1次市委常委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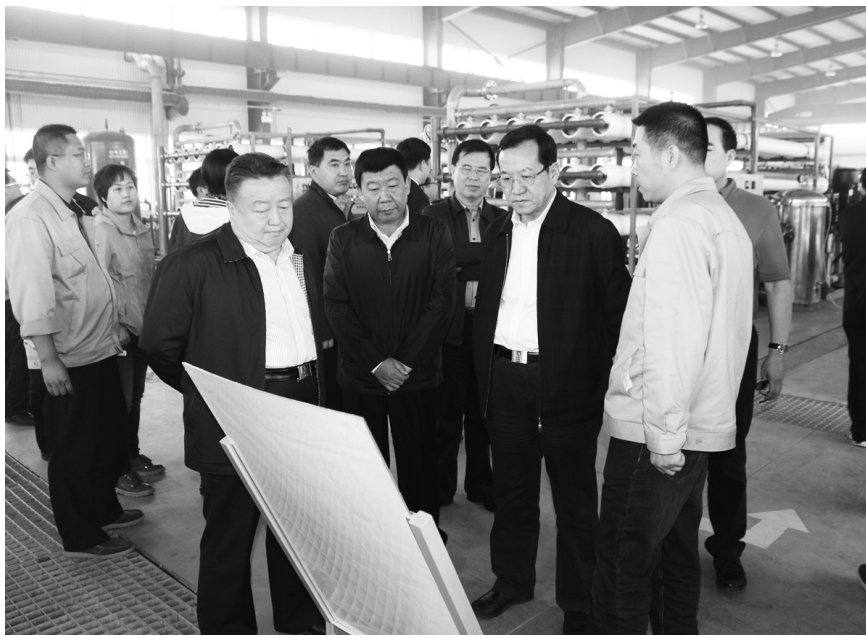
结合华北督查中心环境综合督察反馈意见,呼和浩特市制定整改方案,举一反三,列出122个环境问题清单,召开动员大会,对全市环境问题整改工作进行全面动员部署,坚持问题导向,立行立改,在全市范围内集中开展了大气和水环境综合整治行动,切实解决全市存在的环境问题。

呼和浩特市委书记那顺孟和多次强调,呼和浩特绝不要带毒的GDP,在推进经济发展特别是项目建设中要把转变发展方式放在首位,在招商引资中要把环境问题放在重要位置,由招商引资向招商选资转变,从前期就提高项目引进门槛,不允许项目引进造成环保新的欠账,要做到真抓、真管、真投、真罚,对企业违法行为要依法严厉查处、严厉惩治。

李杰翔要求,针对当前环保工作存在的问题,政府及其相关部门一定要勇于担责,认真学习贯彻落实新《环境保护法》,积极适应新常态,全面掌握新要求,继续坚持问题导向,按照环保重点工作要求的责任分工和时限,对照市政府环保重点工作检查反馈意见认真抓好落实,确保整改到位、不留死角。

呼和浩特市副市长王恒俊先后对重点企业污水处理情况及市四区大气和水环境综合整治情况进行了实地督察。强调要深刻认识反馈意见,正视反馈问题,加大力度进行整改,确保在后督察时有明显成效。

王恒俊对整改工作提出4点要求,要持之以恒。严格按照全市大气



图为内蒙古自治区副主席常军政(前右二)调研呼和浩特市环保工作。

### 环境问题整改情况

公开反馈	8月,华北环境保护督查中心向市政府反馈大气和水环境治理综合督察情况,指出八大问题。
落实	8月,连续召开3次市政府常务会、1次市委常委会,出台整治方案,列出122个环境问题清单。
整治	8月,关停沙尔营煤炭物流中心56家无证煤场。 9月~10月,检查企业1088家(次),立案处罚50家,罚款214.76万元,约谈污染企业15家,关停取缔28家。 11月,拆除大青山自然保护区内31家违法建材企业。
成效	截至12月18日,122个环境问题已完成整改90个。其中,列入2015年计划的87个问题已完成整改81个,完成率达93.1%。剩余问题均在积极整改中。

和水环境综合整治方案确定的时间表和整改标准完成整改任务,特别是立行立改问题要在年底前见到明显成效,对整改不到位的绝不放过;要敢啃硬骨头。对历史遗留的、久拖未决的问题,要想法设法推动解决;要建立切实可行的长效机制,确保不反弹、不转移;要统筹推进。牢固树立问题导向,将整改工作自查工作有效衔接,一条一条对、一条一条查、一个一个改。

### 综合施策,对三次产业进行升级改造

呼和浩特市、市政府针对环保工作所涉及的各领域,对照国家、自治区提

出的相关要求,结合当前存在的问题,分门别类提出整治目标、整改计划和实施方案,保障措施等。

呼和浩特市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步伐,组织编制了“产业升级三年行动计划”,借助国家推动“互联网+”行动的有利契机,对全市三次产业进行全面升级改造。

积极调整产业发展思路,充分发挥呼和浩特市在人才、交通、区位优势等方面的比较优势,通过加快打造一批“三创”园区,大力发展电子商务、金融保险、总部经济等现代服务业,做大做强第三产业,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在切实加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呼和浩特市加快完善环保设施运行

的相关基础配套,组织实施好在建环保项目,确保所有环保设施能够满负荷运转,发挥应有作用。

重点完成市区污水处理厂扩建、新建、提标、扩容工作,有效督促重点企业污水处理达标排放。加快速度,小黑河流域污水处理的综合整治进度,加快改造雨污分流工程,加大大、小黑河沿岸主、次污水管网建设力度,确保各旗(县、区)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及达标排放。

加强建筑工地施工环境管理,全面推进建筑工地、道路施工扬尘治理工作,积极配合有关部门采取抽查和专项检查方式,要求全市所有施工工地落实围挡、物料堆和沙土苫盖等抑尘措施。

按照“分散归集中、小网并大网”原则,呼和浩特市在完成计划内24座分散燃煤锅炉房拆并整合及煤改气任务的基础上,全面淘汰市区6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

在全面清理整顿落后产能方面,呼和浩特市重点针对制药、煤炭物流、重化工业等污染严重的领域,开展集中整治,引导企业加快环保节能改造,增设环保治理设施,节能降耗减排,确保全面达标。加快淘汰一批污染严重、耗水过度且没有改造价值的企业,特别是对于一些行业小、散、乱的企业,凡是不符合环保要求的,立即予以关停整改。

### 统筹协调,环保局督察、监察局约谈

呼和浩特市环保局严格督察检查,对环境违法违规案件主动作为,对重点难点环境案件进行梳理汇总,按照程序进行移交移送,合力推进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同时,市监察局约谈11名相关单位负责人,督促春华水务加快污水处理提标改造进程、出口加工区污水管网建设、旗县区违规项目建设整改等。

市公安局制定了《关于集中打击食品药品环境保护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促进了属地环保分局对环境违法案件的接收处置,目前已处理各类环境违法违规案件12起。

呼和浩特市检察院、市法院积极配合,对环境案件移交移送程序、要件等进行规范性指导,保证移交移送工作合法合规,目前新城区鹰翔水泥厂、托县热力公司等涉案企业已移送至检察院、市法院。

11月12日,李杰翔、王恒俊再次对全市环保整改工作督察,深入检查了回民区寅龙供热企业、奈林尚苑工地、金川南区雨污分流及相关企业污水接入情况等。每到一处,李杰翔都要向企业负责人详细询问具体整改措施、预期整改成效、工程建设进展,并现场研究解决存在的问题。

截至12月18日,122个环境问题已完成整改90个。其中,列入2015年计划的87个问题已完成整改81个,完成率达93.1%。剩余问题均在积极整改中。

和自治区、市三级环保部门联网,提升了远程在线监管能力。截至11月15日,全市已淘汰黄标车6573辆,其中2005年年底前注册营运类黄标车2822辆,非营运类黄标车3751辆。

为严控建筑及道路扬尘污染,呼和浩特市检查各类运输车辆2790辆,查扣带泥上路、沿途遗撒车辆200辆,对全市92个商砼混凝土搅拌站进行了监督检查。严格治理建筑工地扬尘,对建筑工地围挡设置、建筑材料堆放、建筑垃圾存放、回填土方遮盖、废弃散体物料抛撒等工地建设行为制定了严格的标准和要求,对施工现场出口按要进行了硬化处理,并配备了自动冲洗设备,基本做到了所有出场车辆不带泥出场。

同时,呼和浩特市加大道路清扫和建筑垃圾清理力度。共出动作业车辆机具100余台,作业人员650余人(次),累计清理污染路面面积两万多平方米,整治建筑垃圾52万立方米。

康舒宁

域流域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并对存在环境风险隐患的企业进行复查。依法运用查封扣押、按日连续处罚、限产限排、停产整治、行政拘留等手段,重拳打击违法排污等突出环境违法行为,做到严查、严处、严惩,从源头上消除环境隐患,确保新《环境保护法》的执行落到实处,深入开展环境执法专项行动回头看工作,夯实环境执法监察成果。

截至11月15日,今年呼和浩特市共出动监察执法人员1642人(次),排查企业568家(次),查处违法企业45家,约谈违规企业12次共36家,移交纪检监察约谈企业12家,移交法院强制执行1起,移交移送公安机关处理12起,行政拘留8人(次)。

康舒宁

## 控车降尘治理大气污染

### 淘汰黄标车6573辆,整治建筑垃圾52万立方米

本报讯 2015年,呼和浩特市全面落实环境保护治理年各项任务,深入开展环保大排查、大整治行动,采取压煤、控车、降尘等工作措施,推进大气污染防治。

今年1月~9月,呼和浩特市一级和二级天数合计为225天,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率82.4%,主要污染物浓度同比均明显下降,其中细颗粒物同比下降0.008毫克/立方米,可吸入颗粒物同比下降0.017毫克/立方米,二氧化硫同比下降0.015毫克/立方米,氮氧化物同比下降0.008毫克/立方米,全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4.91。

呼和浩特市全年中有半年是燃煤期,这样的蓝天成绩单得益于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净化措施。

积极推进气化呼和浩特工程,2015年,呼和浩特市计划拆并整合及燃气化改造的燃煤锅炉房24座,超额完成两座,共涉及供热面积157.81万平方米,其中拆并整合15座,涉及供热面积72.45万平方米;燃气化改造11座,涉及供热面积85.36万平方米。

大力推进机动车污染治理工程,呼和浩特市建立了机动车监控局域网络,完善了机动车环保监控平台和信息管理系统,实现了机动车环保检测站与国家

## 运用新法严打违法行为

### 查处违法企业45家,约谈违规企业36家

本报讯 结合环境保护治理年任务部署,2015年,呼和浩特市环保局积极推进环境执法检查工作,严格执行新《环境保护法》及相关配套法规,重拳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保障环境安全,不断提升首府环境质量,维护群众环境权益。

通过采取日常检查、节假日督察和夜查等方式,呼和浩特市对重点企业污染物排放量、污染治理情况细化建档,定

人、定责,分片负责,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12369”环保举报热线受理投诉的处理,按期转办回复信访案件,做到件件有回音、件件有结果,进一步推进执法信息公开。

呼和浩特市环保局每两个月开展一次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加强对重点环境风险隐患企业、饮用水源地和重点区

## 提标改造+管网建设 新增污水日处理能力11万吨

本报讯 2015年,呼和浩特市实施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管网建设,解决污水直排问题,降低污染物排放浓度。

在充分利用2014年建成的金桥污水处理厂及正在实施的公主府、辛辛板、章盖营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工程和班定营污水处理厂续建工程的基础上,呼和浩特市新增污水日处理能力11万吨,并将出水标准提升至地表水Ⅴ类功能区标准,从根本上解决污水直排问题。

呼和浩特市将一部分污水通过铺设临时管线接入班定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另一部分通过分流进入土左旗境内的海流水库进行自然净化,采取应急措施降低污染物浓度。

同时,呼和浩特市加快推进大、小黑河流域污水处理综合整治工程。金桥开发区污水泵站出水管道工程102省道南延伸段已开始施工,目前已铺设管道1800米。小黑河沿线24公里收水管网已完成19.8公里,剩余4.2公里正在协调征地拆迁。金川南区3个(阜丰、齐鲁、天皓)排污口接入班定营污水厂2.5公里管道工程已铺设管道2.44公里。

康舒宁